



# 把公平正义送到群众心坎上

——10个关键词看崇川法院2023年印迹

2023年,崇川法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,认真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,紧紧围绕“公正与效率”工作主题,以“实干兴院内涵发展”为工作主线,以市中院“八大工程”和本院“新百个项目”为工作重点,用最优质、最高效率、最佳效果办好案件,更好更快维护老百姓合法权益。

下面,用“十个关键词”对一年来崇川法院工作的重点、亮点作一次全面回顾,再现崇法人的前行轨迹。

## 政治忠诚

永葆对党忠诚的政治品格,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,确保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。坚持以党建带队建促审判,以“崇法领航”为总品牌,全面推进“党支部一品牌”创建,形成“1+N”党建品牌矩阵。建成政治忠诚教育馆,集政治引领、党史文化、院史陈列、现场互动教学等功能于一体,吸引北京、浙江、广东等全国各地各级单位慕名来访,累计接待6000余人次参观学习。以强学习带动优服务,深化“党支部一品牌”工作,组织理论宣讲暨微党课比赛。以聚活力激发新动能,持续推进群团共建,与南通轨道交通集团等单位举办主题党日活动。法院机关党委被评为“全市基层党组织示范点”,“银发耀法”荣获全市优秀离退休干部党建品牌,“崇法领航”等多个党建品牌获区级表彰。

## 公正与效率

办案质效,关系到人民群众对“公正与效率”的直观感受。2023年,崇川法院共受理(含旧存)案件26636件、审(执)结24331件,分别同比增长15.46%、18.57%。重点指标全面攀升、创历史新高,案件平均审理时间58.31天,排名全市第一;一审服判息诉率连续两年超90%,法定正常审限内结案率95.7%,实现历史新高突破。全力推进道交案件“刑事+民事”速裁工作,不断完善驻市道交“一体化”中心速裁法庭运作,结案1345件,案件平均审理时间同比压降10%。

注重多办案、快办案,也要办好案。充分发挥司法裁判价值导向功能,判决不当护理致老人噎呛死亡的护理院承担赔偿责任,弘扬敬老护老道德风尚,该案入选江苏省法院老年人权益保护典型案例。支持保险公司拒赔开“斗气车”引发的事故损失,引导群众遇事包容礼让、冷静处理,该案入选江苏省法院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典型案例。



深入推进执行攻坚,全市首家建立“网格+执行”联动机制、保险产品执行联动机制。

本版撰稿:花蕊衣

## 能动司法

崇川法院先后出台服务保障中国式现代化崇川新实践24条措施、服务保障国有资产盘活10项措施、服务建筑业和房地产市场发展12条举措等文件,坚持“保安全、促发展”,服务大局工作获领导批示肯定13次。

积极引导新经济新业态健康发展,妥善审理醉酒乘客被拒载溺亡案,并发送司法建议,推动网约车平台严格限制司机任意取消订单,被中央电视台《法治在线》报道。加强执源治理,创新建立“三养”案件立审执衔接配合机制,督促“亲情债”自动履行。深入践行“两山”理念,主动对接相关部门开展联合普法,妥善审理非法生成船舶通行绿码案、索要“海事费”案,向有关部门发出规范航运市场秩序的司法建议,加强了对长江流域的综合保护。2023年,累计发出“数助治理”白皮书和司法建议25份,其中《关于加强娱乐场所监督管理、保护未成年合法权益的司法建议》被评为全省优秀司法建议。



全年召开10场新闻发布会,发布审判白皮书9份、典型案例79个。

## 优化营商环境

树牢“案案都是营商环境”理念,审结商事案件2931件,案涉金额2.3亿元。打造涉企纠纷化解“优选地”,商会商事调解中心、金融调解中心以及建设工程调解工作室诉前调解成功1390件,位居全市第一方阵。擦亮司法服务“金招牌”,在圆融商圈设立法企同行工作站,获省人大常委会领导调研肯定;协办2023年中国《公司法》修订重大专题研讨会,深入商圈、商会等走访企业106家,推动营商环境持续优化。点燃企业发展“新引擎”,对企业进行信用修复93次,促成企业执行和解488件,通过破产重整、和解程序帮助企业“破”局重生7家。通过“示范诉讼+批量调解”成功调处119名小股东股权转让案件,入选全省法院助力民营经济发展典型案例。

严防金融领域风险,全国首例判决保险行业涉“黑产代理”服务合同无效,审结全省职业放贷人刑第一案,就银行债权收回顺序不合理、保险公司保险条款不规范等问题提出治本之策。崇川法院荣获全省法院金融审判工作先进集体。



院领导率队走访重点企业,精准问需献策。

## 抓前端 治未病

面对同类案件持续多发高发等问题,要“抓末端、治已病”,更要“抓前端、治未病”。崇川法院坚持将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,打造全流程诉源治理崇川样板,推动形成诉前联调“1+2+10+N”模式,被评为全市十大政法改革成果。建设“法韵崇川”一站式多元解纷中心,在此基础上不断扩大“朋友圈”,搭建了物业、家事、劳争、银行业保险业等10余个类型化、专业化联动调解机制。全市首设“劳动人事争议纠纷一体化处理中心”,持续深化建设工程纠纷“三联三调”机制,全市首创“法院+民革”联动解纷新模式,上线“金融智调”平台,通过非诉渠道分流纠纷2万余起。深入全区16个街道进行对接,委派基层调解案件5039件,压实前端治理责任。(退一步,境更宽)诉源治理宣传片被最高院录用。价格、劳动争议、建设工程纠纷诉调对接工作分别获最高院、国家发改委、中国劳动和社会保障科学研究院、中国法学会调研肯定,商会商事调解培育培优工作获国家级表彰。

## 权益保护

强化“小案件大民生”理念,审结涉民生类案件11010件。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,依法认定销售过期轮胎、3D打印地板等伪劣产品构成消费欺诈,承担惩罚性赔偿责任。突出农民工权益保护,深化劳动争议一体化处理中心运作,持续开展根治欠薪专项行动,快速办理某养老院拖欠46名护工工资等案件,累计帮助追回“血汗钱”5923万元。力促胜诉人权益兑现,全力开展刑事案件“涉案款物追缴”工作,执行到位2.21亿元,其中追缴罚没类款项3808万元,实现“颗粒归仓”。持续推进执行攻坚行动,执结案件11136件,执行到位金额12.8亿元。深化妇女儿童权益保护,编写并出版女性婚恋权益保护书籍,发出家庭教育指导令、承诺书、责任告知书256份,开设家长课堂培训165人次,2名干警被评为南通市首批优秀法治副校长。法院顺利通过“全国维护青少年权益岗”复核。



与学田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所联合推出“法治夜市”主题系列活动,将普法宣传融入夜间经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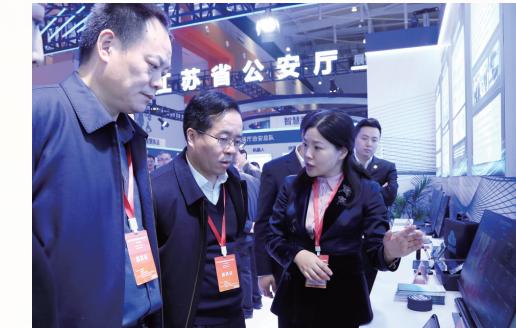
## 如我在诉

坚持将老百姓的难事当自己的家事办,涵养“如我在诉”“如我在执”“如我在管”的境界,“诉前调解+司法确认”“判后答疑+督促履行”“线上+线下”成为司法新常态,群众解纷成本更低、时间更少、体验更好。通过把纠纷化解在前端的柔性方式调解成功12087件,通过把纠纷化解在网上的便捷方式结案6219件,为当事人节约诉讼成本4000余万元。健全“线上+线下”现代诉讼服务体系,网上立案16559件,线上庭审4045件,电子送达6万余次,实现让数据多跑路、群众少跑腿。升级打造“融和法庭”,提供远程阅卷、网上立案等服务1296人次,把诉讼服务送到群众“家门口”。全面落实“胜诉即退费”,主动退还当事人诉讼费用2400万元,有效减轻当事人诉累。

## 审判管理

紧扣审判管理现代化这一业务核心,拧紧监督“责任链”,把好案件“质量关”,提升管理“智能化”,让司法提速、群众满意、正义落地。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,院长办结各类案件13750件,占比56.5%,切实发挥中流砥柱作用。不断压实院庭长监督管理责任,建立裁判文书院长审核机制,让监督管理真正“沉”下去。做实做细案源治理,将判后答疑作为“必选项”,由“一把手”院长扎口指导,努力将案结事了、服判息诉工作做到极致。加强智慧审管建设,研发智慧监管平台,开展全流程“节点体检”,累计推送提示预警1万余条,审判监督管理更加有效。

## 一张网



“e简智审”系统亮相2023年政法智能化建设技术装备及成果展江苏巡展。

自2018年8月被确定为全国法院电子归档试点单位以来,崇川法院不断深化现代科技与法院工作的融合,全流程“网上办案办公”成为法官新习惯,获批全国首个诉讼案件“无纸化办案”市级地方标准,取得智慧审判、阅卷、质证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6项,努力让办案质量最优、速度最快、效果最好。

全面构建无纸化办案“1+3+1”体系,将电子卷宗与诉讼服务、审判执行、监督管理系统深度融合,实现办案流程更加简化、操作更加简便,为全国“一张网”建设贡献了崇川智慧。创新打造“e简智审”智慧办案新模式,上线“崇小智”机器人处理批量辅助性事务,开发法官阅卷神器“行走的卷宗”,深入推进文书智能生成,实现以智能代替人工,以智慧辅助人脑,通过审判工作“智”变促进办案质效提升。相关工作经验得到最高院信息中心的高度肯定,参加2023年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技术装备及成果展,在全国在线诉讼技术研讨会上作经验交流。“e简庭审”模式获评“未来杯”江苏智慧法院创新事例一等奖,被列为全省法院信息化创新试点。

## 淬炼队伍

始终把素质提升抓在手上,坚持文化兴院,持续谱写“法德勤廉”文化四部曲,打造“工农路1号学堂”品牌,推出每月一课、二十四节气“悦”读书、商法青年说等活动,推动干警能力素质全方位提升。坚持素能强院,组织综合素能提升培训、政治轮训、“政法融学堂”等各类学习培训活动77场1441人次,3篇案例入选《中国法院年度案例》,1篇信息被《最高人民法院简报》录用,42篇调研论文、22篇信息在市级以上获奖或录用。坚持人才立院,选拔年轻中层正副职11名,职级晋升36人次,加快推进梯队建设。开展“争当四敢表率勇做崇法先锋”检视整改活动,把干警的“形象”立起来,推动法院工作干在实处、走在前列。崇川法院荣获全省法院系统先进集体、全省法院办公室工作先进集体、江苏省妇联系统先进集体等省级以上荣誉,涌现出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个人、全省法院立案信访工作先进个人等一批先进典型。